

■优化营商环境 助力惠民发展

县司法局整合司法行政机关各项职能，做好“五大”法治保障

铸就惠民发展的“防火墙”

本报记者 郭海涛 报道
近日，县司法局整合律师、公证、法律服务工作者等资源，集中为民营企业开展一对一“法治体检”服务，帮助民营企业提高依法经营和管理水平。

县司法局选派由 7 个律师事务所、4 个法律服务所的 40 名律师和法律服务工作者组成的民营企业法律服务团深入民营企业，问诊把脉、会诊决策，为企业提供专业、优质的法律服务，护航企业发展。同时通过对企业进行法治体检，帮助民营企业检视自身问题，走向规范化道路。

这是县司法局为全县经济发展提供优质法律服务的一个缩影。自开展“富强滨州”解放思想

大讨论活动以来，县司法局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决策部署，整合司法行政各项职能，做好“五大”法治保障，为推动我县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的法治软环境。今年上半年，县司法局共办理各类公证 170 余件，受理法援 364 件，为困难群众挽回经济损失 245 万元，援助案件居全市前列。另外，完成 72 名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，律师、法律服务工作者积极参与扫黑除恶、防范金融风险攻坚战，挽回经济损失 776 余万元，人民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。

县司法局积极推动法治惠民建设，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良好的法治生态保障。该局充分发挥

“一个统筹、四大职能”作用，统筹协调好全面依法治县各项工作，当好政府决策的审核员，做好法治协调工作，实现重大行政决策法制全审核、法律顾问全参与。

该局严格规范行政执法，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公平公正的执法保障。在具体工作中，该局对行政执法部门权责清单进行合法性审查，明确执法主体、执法程序、执法事项范围。大力推行行政执法公示、执法全过程记录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“三项制度”。围绕相对集中行政审批权改革等领域，每季度开展 1 次专项执法监督；每月开展 1 次执法案卷评查；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

开”的监督检查工作。开展“证明材料不用跑”改革。全面清理证明事项，公布《证明事项取消清单》《证明事项保留清单》。

该局发挥法律专业优势，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高效的法律服务质量保障。除了为企业开展一对一“法治体检”服务，该局还对企业农民工和困难职工办理法律援助优先审查、优先受理、优先指派；加大对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投标业公证服务力度。

该局着力化解矛盾纠纷，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安全的社会稳定保障。通过畅通行政复议“绿色通道”，对涉及市场主体的行政复议案件，及时受理，应收尽收，及时办结；督促指导涉诉行

政机关依法履行应诉职责，履行行政诉讼生效裁判；依托各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，建立综合性调解工作平台。

该局还加强普法宣传，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正确的舆论保障。通过开展法治巡回宣讲，制作普法“菜单”，为企业家“量身定制”课程，实行“订单式”普法，增强企业管理者和企业职工依法管理、依法维权意识；创新普法宣传内容和方式，全年将开展 4 次以上集中普法宣传活动，在县司法局微信公众号平台开设专门版块，积极推送相关政策信息。

◆8月8日，“惠风文化五老研究学会”在县老年大学成立。学会以弘扬优秀传统文化、传承红色基因、繁荣当代社会主义文化为目标，由热爱此项事业并致力于发挥才智的“五老”（老党员、老专家、老教师、老战士、老模范）志愿者组成。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长赵福江参加会议并为学会揭牌。

据悉，“惠风文化五老研究学会”将立足我县实际，系统挖掘梳理惠民优秀传统文化、红色文化资源，以及散落在县域广阔大地上的文化遗产，力求达到和实现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、红色文化继承发扬、现代文化创新性发展的目的，助推惠民文化大县、强县建设，在弘扬和传承惠民文化活动中体现“五老”的人生价值，谱写时代新篇章。

(董梦璐)
◆8月5日，我县召开电商商会成立大会，会议选举产生了电商商会会长、常务副会长、副会长和秘书长，并进行了揭牌仪式。副县长高立河，

政务快递

县政协副主席王翠兰参加成立大会。

会议指出，电商商会要充分利用淘宝村高峰论坛在我县举办的契机，组织电商企业与来自全国各地的淘宝英雄、销售冠军经验、搞合作，打响惠民电商品牌，将“惠民原饼”“惠民苗木”“惠民绳网”等优质产品推向全国。要通过成立电商商会党支部、设立党建指导员等方式，落实党在电商商会中的战斗堡垒和政治核心作用，保证商会从思想上、行动上与党保持高度一致。

会议强调，商会组织作为连接政府与企业、企业与企业的桥梁和纽带，要积极整合凝聚有利于行业发展的资源，针对我县电商企业的需求，通过政策推介会、银企对接会、人才培训班、专场招聘会、对接考察团的方式，加强政企、银企、企业之间的交流沟通，为电商创业提供政策、资金、人才、项目等全方位的贴心服务。

(王俊峰)

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

(第 54 号)

惠民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根据惠民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的提请，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决定任命：

孟青松为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。

现予公告。

(第 55 号)

惠民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根据惠民县人民法院院长王庆国的提请，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决定任命：

郑金锴、张世忠为惠民县人民政府科技副县长（挂职，时间一年）。

现予公告。

(第 56 号)

惠民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决定：

接受安峰辞去惠民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职务的请求，报惠民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备案。

现予公告。

惠民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2019 年 8 月 8 日

我在实行环境违法行为有奖举报

为鼓励公众积极参与环境保护监督管理，严肃查处环境违法行为，经研究，我县对环境违法行为实行有奖举报。举报下列情况，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调查情况属实，给予举报人数额不等的奖励。(一)举报擅自停运、拆除、闲置或者不正常使用污染防治设施的，纳入“散乱污”和燃煤小锅炉关停取缔清单又死灰复燃的，非法转移倾倒处置固体废物等环境违法行为的给予 500 元奖励。(二)举报工地、厂区使用冒黑烟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的，违法将重金属或者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含量超标的工业固体废物、生活垃圾或者污染土壤用于土地复垦等环境违法行为的。

举报电话：18863087807，0543—5335728，也可通过信函(特快、挂号、速递等并注明有奖举报)方式邮寄至惠民县环境保护局。

为了您的身体健康，也请广大群众关注身边的施工工地、道路扬尘、渣土车带泥上路等行为，发现问题及时拨打举报电话。

致广大户外广告业主的一封信

尊敬的户外广告业主：

为进一步规范户外广告设置管理，消除户外广告设施安全隐患，提升城市容貌水平，根据县委、县府的统一部署，依据《惠民县户外广告整治工作方案（2019—2020 年）》（惠政办字〔2019〕49 号）要求，县委、县政府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违规大型户外广告拆除行动，实施方案如下：

一、整治内容

所有形式的违规户外广告。本次以楼顶广告、楼体广告及立柱广告为拆除重点。凡是违反以下要求的依法拆除：

(1)未经审批，不符合城区总体规划要求，不符合安全规范的户外广告；

(2)未经批准和设置期限的广告及存在安全隐患的广告；

(3)不符合市容市貌标准等违规户外广告。

二、整治措施

由惠民县城市环境综合整治领导小组牵头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，各单位联合执法，树立大局观念，齐抓共管对城区内违规户外广告视同情况，分别采取以下两项处理方式：

(一)鼓励拆卸。党政机关及企事业单位有违法户外广告设施的，必须主动带头自行拆除，发挥表率作用。户外广告产权单位（产权人）应在接到《责令限期拆除通知书》后 15 日内与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签订

自拆协议，在规定时间内自行拆除。

(二)依法拆除。未按要求自行拆除或存在安全隐患的大型户外广告设施，由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向县人民政府报告，政府责成有关部门予以拆除。违法违建设置的，要依法作出行政处罚，并记入诚信系统。

三、整治要求

(一)真诚希望各位户外广告业主自觉行动起来，把您对美的追求、对他人的尊重、对社会的责任，转化为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动力，积极配合县政府、街道办及执法人员做好广告拆除、改造、整治工作。逾期不拆除或整改不到位的，要依法查处，敬请各位业主对我们的执法工作进行监督，同时也欢迎广大市民和新闻媒体加强监督，及时举报（电话：0543—12319），积极参与户外广告整治行动。

(二)对抗拒、阻碍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执行职务的，对干扰、破坏党和国家机关、行业管理部门能不能正常行使的，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，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惠民县城市环境综合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 年 7 月 23 日

本报记者 郭海涛
通讯员 候洪蕊
孙启霞 报道

姜楼讯 近日，姜楼镇采取“四不两直”的工作方式，不打招呼、不听汇报、不定时间，不间断持续巡查，直接去现场，直接督察环境污染问题。截至目前

，该镇已检查企业 217 次，发现整改问题 62 个，责令停产整改企业 7 家，所有建筑工地都按照“六个百分之百”进了整改。

为切实加强生态环境保护，为群众创造一个空气清新的生产生活环境，姜楼镇全面开展“利剑 2019”专项行动，严厉打击各

类环境违法行为。该镇制定了工作方案，组建了环保巡查组，由主要分管领导带领工作人员全天候全方位到企业进行检查，主要就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、大气污染物处理设施运行、涉气“散乱污”企业整改和煤堆灰堆除尘措施落实等方面进行检查，力争对全镇企业达到全覆盖，对行动中发现的问题，现场提出整改意见，责令及时整改，环保站跟踪督办整改落实情况。通过行动，该镇严厉查处了各类环境违法犯规行为，形成环保治理的高压态势和强大震慑。

口通讯员 清月 李翠
张新 报道

“这本《手册》把各块内容细化成小知识点，是我们学习的‘充电宝’。”麻店镇纪检监察干部应知应会知识手册说。

近日，为强化纪检监察干部日常学习，全面提升纪检监察干部综合能力素质，麻店镇纪委要求党员干部把《全省纪检监察干部应知应会知识手册》作为“枕边书、案头卷、窗前镜”，勤于阅读、善于对照、严于警醒，自觉规范言行，说合适的话，做合适的事，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合格党员干部。

孙武街道开展“微心愿”认领

口通讯员 刘伟 张琳
姜璐 报道

今年以来，孙武街道把城市社区建设作为重中之重，科学规划、精心组织、协同联动，盘活服务联动“一盘棋”，引领城市社区治理创新。

该街道成立党员服务志愿队，组织开展“微心愿”征集活动，截至目前共组织开展志愿活动 7 次，征集“微心愿” 100 余项，目前实现 21 项。

国学大讲堂走进皂户李

口通讯员 报道

8月7日，皂户李镇举办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暨国学大讲堂活动，邀请县图书馆讲师为 60 名群众带来了一场国学文化的盛宴。

此次国学大讲堂以“家风”为主题展开，讲师通过语言讲述及与群众互动等方式，为群众详细讲述了国学在当今社会中的合理运用，让群众近距离感受古圣先贤的智慧。

打通乡村振兴“毛细血管”

口通讯员 张双燕 吴立萍
郭雪瑞 报道

近日，位于石庙镇的翻身沟路改扩建工程正在按计划推进中，3800 米的改建任务目前已完成

80%，建成后将彻底解决附近自然农业生产条件差的问题。

据悉，随着乡村振兴步伐的加快以及群众实际出行需求的提高，农村公路建设数量、路面宽度

在不同程度上成为了限制发展的短板。石庙镇以“为群众提供通畅便捷的出行环境”作为总出发点，把抓好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作为实施乡村振兴的一项重大

工程，结合我县农村公路“三年集中攻坚”专项行动，力促路网提档升级，增设运输网点，切实改善交通环境，打通乡村振兴“毛细血管”。

李庄镇 263 名贫困人口家门口就业

口本报记者 海涛

通讯员 高娇 永广

李庄讯 近日，李庄镇归仁村 63 岁的闫凤娥通过在家门口

编织布盖网，实现月收入稳定

1000 余元。

为打赢脱贫攻坚战，李庄镇依托深厚的产业基础及发展迅猛的电子商务，通过介绍就业、开

办加工点及发活上门等灵活的就业方式，拓展贫困人口就业渠道，带动贫困就业人口 263 人。

该镇还针对贫困人口开办电子商务培训班，培训本着包吃

住包教会的三包原则，结合适龄相关需求进行手把手教授，确保进门要基础，出门能开店，带动农村青年创业 800 人次，辐射带动 10000 余人增收致富。

■爱国情 奋斗者

创办全县首家民办养老机构，创建“一院多能”管理新模式

吕新霞：爱老敬老不忘初心

位、专业护理员 62 名。

在服务老人的过程中，吕新霞与老人们结下深厚的感情。2014 年，殷大娘住进时已是昏迷晚期，吕新霞立即召集工作人员商讨了详细的护理方案。老人因为胸闷已经无法完全躺下，且需要持续吸氧；因为身体水肿，药液的滴速要严格控制。为了更方便照顾老人，吕新霞干脆搬进了老人的房间，喂饭、口腔护理、洗脚、擦身……看着老人痛苦的面容，吕新霞疼在心里。在老人去世的前一天，老人握着吕新霞的手说：“孩子，谢谢你对我的照顾，有你的这份心，我走得也安心了，以后替我好好照顾我的

老伴。”看着老人走得安详，吕新霞的心里是伤感，但仍充满欣慰。

2015 年，我县在全市率先推行民营养老服务模式，吕新霞成为全市第一个“吃螃蟹”的人，先后接下了孙武街道、麻店镇、辛店镇、魏集镇、李庄镇 5 个镇办敬老院的五保老人托管服务。

2017 年，她成立了大量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，坚持以老人晚年幸福生活为重心，实行社会养老与五保老人统一管理，创建了“一院多能”的和谐管理模式，为民办机构托管公办敬老院提供经验借鉴。

近年来，吕新霞摸索推行嵌入式医养结合新模式，与县中医院签订了合作协议，中医院的医护人员、医疗设备及康复设备进入公寓，老人可以不出公寓就能办理住院，需要治疗就转到医疗区，康复后再回到养老区。医生护士 24 小时在公寓里上班，实现了“治病治病、无病疗养”。

吕新霞还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推进医养融合的养老服务。今年 5 月，为更好地照护和保障特困老人的安全，吕新霞采取“互联网+养老+医疗”的服务模式，实现了实时监控的“远程养老”，解决了管理区域跨距大的问题，为老人安全保驾护航。老年公寓建立初期，有 16 名老党员，其中 8 名党龄超过 60 年。老党员们党性很强，敢说敢管，为公寓规范管理贡献了智慧和力量。

看到这种情况，2016 年，吕新霞在全市成立第一家养老机构党支部——惠民县幸福家园党支部，为老党员们找到了温暖的家。她还组织老党员们成立了“院务监督会”，参与院务的谋划并对执行进行监督评价。老党员们的余热得到了充分发挥，也找回了组织归属感。老党员们还积极向特困五保老人宣讲党的好政策，在公寓内营造形成了积极向上、充满正能量的氛围。

本报记者 郭海涛 报道

吕新霞是滨州市大爱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，几年来，她以自己的实际行动践行着一名共产党员投身养老服务、爱老敬老的初心与担当。

2012 年，34 岁的吕新霞毅然辞去医院护理部主任的工作，不顾家人和朋友的反对，借钱创办了我县首家民办养老机构——幸福家园老年公寓。

创业初期，到底有多少困难、委屈和无奈，吕新霞都无法一一历数。让每一位老人满意，是她最大的追求。经过多年艰苦奋斗，公寓从最初的 7 位老人、2 名员工，发展到入住老人 236